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1,257,256.74	1,833,227,29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522,319.00
应收账款		11,673,911,635.26	11,496,560,258.1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601,986,402.79	42,113,176.34
其他应收款		11,097,260,124.64	11,115,564,198.29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31,206,082,596.64	30,503,641,733.7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8,533,065.52	20,014,142.41
流动资产合计		55,919,031,081.59	55,011,643,123.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15,674,543.86	-
长期股权投资		35,496,960.15	35,517,968.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69,420,800.00	1,769,420,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761,150,176.70	761,150,176.70
固定资产		592,758,908.66	459,836,212.68
在建工程		109,680,719.19	102,025,89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92,175,381.53	71,590,152.43
开发支出		1,581,021.99	1,019,744.16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0,974,899.80	10,141,91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37,764.32	7,237,79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89,053,864.13	3,889,053,864.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85,205,040.33	7,106,994,517.56
资产总计		63,204,236,121.92	62,118,637,641.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000,000.00	11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63,065,576.17	457,788,642.63
预收款项		38,713,070.10	3,548,322.56
合同负债		102,126,167.23	106,062,816.96
应付职工薪酬		4,516,191.56	10,159,285.55
应交税费		541,717,932.78	551,043,553.07
其他应付款		8,050,097,818.71	5,793,996,864.13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8,340,470.40	3,575,048,100.34
其他流动负债		8,582,333.72	8,582,333.72
流动负债合计		11,031,159,560.67	10,617,229,918.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82,442,876.13	13,880,407,946.88
应付债券		8,884,461,375.15	8,698,915,840.9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1,067,076,989.84	830,216,989.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05,576,986.03	200,360,233.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239,558,227.15	23,609,901,011.55
负债合计		35,270,717,787.82	34,227,130,930.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13,000,000.00	2,5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0,754,899,065.08	20,754,579,065.0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476,712,994.16	476,712,994.16
未分配利润		3,979,518,706.42	3,933,522,882.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724,130,765.66	27,677,814,942.20
少数股东权益		209,387,568.44	213,691,768.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933,518,334.10	27,891,506,71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204,236,121.92	62,118,637,641.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9,560,892.57	800,440,447.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1,628,935,258.31	11,449,220,258.3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105,714,964.29	-
其他应收款		9,630,230,228.02	9,601,069,760.2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23,659,332,962.50	23,643,000,195.2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6,633,774,305.69	45,493,730,661.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529,798,758.72	2,529,798,758.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33,182,800.00	1,533,182,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761,150,176.70	761,150,176.70
固定资产		291,678.77	252,538.77
在建工程		10,000.00	1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0,753.60	10,753.6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5,959.14	6,155,959.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1,917,228.79	1,481,917,228.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12,517,355.72	6,312,478,215.72
资产总计		52,946,291,661.41	51,806,208,877.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89,781,486.99	304,781,486.99
预收款项		35,816,420.00	-
合同负债		1,336,116.80	1,336,116.80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539,269,083.58	539,269,083.58
其他应付款		10,453,708,978.52	8,197,869,136.0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5,935,326.09	2,560,587,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2,545,847,411.98	11,603,843,323.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64,153,804.36	5,260,153,804.36
应付债券		8,256,781,456.18	8,071,235,921.93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20,935,260.54	13,331,389,726.29
负债合计		25,966,782,672.52	24,935,233,049.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13,000,000.00	2,5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9,595,073,524.39	19,595,073,524.3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476,712,994.16	476,712,994.16
未分配利润		4,394,722,470.34	4,286,189,309.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979,508,988.89	26,870,975,827.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946,291,661.41	51,806,208,877.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8,324,605.11	797,517,885.67
其中：营业收入		468,324,605.11	797,517,885.67
二、营业总成本		459,812,870.52	821,977,083.35
其中：营业成本		386,195,274.95	738,642,564.30
税金及附加		4,235,894.31	4,676,441.28
销售费用		3,994,629.56	15,086,002.60
管理费用		47,364,316.94	50,065,734.4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022,754.76	13,506,340.7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169,637.08	33,225,286.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4,139.19	1,648,935.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5,155.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80,355.68	10,415,023.48
加：营业外收入		36,685,196.30	16,478,223.14
减：营业外支出		113,511.92	478,734.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852,040.06	26,414,512.24
减：所得税费用		6,418,728.53	1,156,570.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33,311.53	25,257,941.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33,311.53	25,257,941.8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737,511.40	25,073,808.2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304,199.87	184,133.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433,311.53	25,257,941.8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737,511.40	25,073,808.2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04,199.87	184,133.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37,195,000.00	285,912,000.00
减：营业成本		122,630,000.00	190,606,819.90
税金及附加		1,434,794.82	
销售费用		119,217.00	614,601.00
管理费用		4,623,722.59	2,856,368.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5,895.48	2,523,697.3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322,055.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533,161.07	90,632,568.10
加：营业外收入		-	11,667.33
减：营业外支出		-	403.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533,161.07	90,643,831.5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533,161.07	90,643,831.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533,161.07	90,643,831.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533,161.07	90,643,831.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2,184,611.58	280,223,322.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506.64	14,711,139.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3,782,097.25	966,817,70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5,988,215.47	1,261,752,163.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0,466,581.78	588,695,906.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401,991.43	147,603,009.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21,223.22	12,458,17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0,145,604.13	884,463,66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5,835,400.56	1,633,220,75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152,814.91	-371,468,586.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08.15	1,648,935.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75.00	5,583,661.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139.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522.34	7,232,596.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299,398.12	82,209,649.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2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1,118.93	491,116,028.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070,517.05	597,575,67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80,994.71	-590,343,080.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3,950,000.00	736,162,419.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	3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270,000.00	736,482,419.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7,738,058.74	891,261,439.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4,791,195.12	643,404,837.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557.08	445,278.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2,984,810.94	1,535,111,55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8,714,810.94	-798,629,135.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042,990.74	-1,760,440,803.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9,967,513.87	4,569,086,077.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7,924,523.13	2,808,645,273.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480,000.00	48,0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4,852,897.50	752,659,84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2,332,897.50	800,659,845.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029,647.91	211,475,480.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1,211.07	1,375,36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4,794.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5,257,478.80	1,355,908,772.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7,863,132.60	1,568,759,62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469,764.90	-768,099,776.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2,055.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22,055.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2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0.00	24,2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0.00	-22,927,944.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8,750,000.00	496,7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750,000.00	496,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9,592,173.91	480,272,173.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252,520.05	336,524,389.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926.33	237,0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4,092,620.29	817,033,573.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342,620.29	-320,283,573.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879,555.39	-1,111,311,294.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0,440,447.96	3,045,177,63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9,560,892.57	1,933,866,340.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20,754,579,065.08	-	-	-	476,712,994.16	-	3,933,522,882.96	213,691,768.31	27,891,506,71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258,312.06		258,312.06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13,000,000.00	-	-	-	20,754,579,065.08	-	-	-	476,712,994.16	-	3,933,781,195.02	213,691,768.31	27,891,765,022.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0,000.00	-	-	-	0.00	0.00	45,737,511.40	-4,304,199.87	41,753,31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737,511.40	-4,304,199.87	41,433,311.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20,000.00	-	-	-	-	-	-	-	3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320,000.00								32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20,754,899,065.08	-	-	-	476,712,994.16	-	3,979,518,706.42	209,387,568.44	27,933,518,334.1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春印长

王志峰

余汉军印

编制单位：千城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 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20,680,907,219.30	-	-	-	447,681,280.80	-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13,000,000.00	-	-	-	20,680,907,219.30	-	-	-	447,681,280.80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87,988,662.72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687,988,662.72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87,988,662.72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19,992,918,556.58	-	-	-	447,681,280.80	-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春印长

王志峰

余汉军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上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 期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19,595,073,524.39	-	-	-	476,712,994.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13,000,000.00	-	19,595,073,524.39	-	-	-	476,712,994.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19,595,073,524.39	-	-	-	476,712,994.1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春印

王志峰

余军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股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19,337,467,886.83	-	-	-	447,681,280.80	-	4,024,903,889.07	26,323,053,05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13,000,000.00	-	-	-	19,337,467,886.83	-	-	-	447,681,280.80	-	4,024,903,889.07	26,323,053,05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03,544,539.14	-	-	-	-	-	90,643,831.55	-412,900,707.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643,831.55	90,643,83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3,544,539.14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503,544,539.14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503,544,539.14							-503,544,539.14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3,000,000.00	-	-	-	18,833,923,347.69	-	-	-	447,681,280.80	-	4,115,547,720.62	25,910,152,349.1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长春印

王志峰

余汉军印

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非特别注明,以下币种为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一、 公司简介

1、公司概况

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办理名称变更。

公司经十堰市人民政府批准,由十堰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十堰市土地开发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公司于 2001 年 5 月 24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 12,991 万元。

2001 年 11 月,十堰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十堰市土地开发总公司对本公司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26,660 万元,本次增资由十堰东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东信达验字[2001]第 359 号验资报告。2004 年 10 月原股东对本公司再次增资至注册资本 46,000 万元,此次增资由十堰东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东信达验字[2004]第 265 号验资报告。

根据十堰市人民政府 2009 年 4 月 30 日专题会议纪要《关于城投公司工商注册资本金相关问题》、十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十政办函[2009]5 号《关于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函》、十堰市财政局十财办发[2009]174 号《关于落实市政府关于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决定》等文件精神及要求及公司 2009 年 8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81,000 万元并由十堰市财政局认缴;同时,公司原股东十堰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十堰市土地开发总公司向十堰市财政局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 46,000 万元股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7,000 万元,十堰市财政局为公司单一股东。十堰市财政局此次增资由湖北中德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鄂中德秦验字[2009]第 820058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根据十堰市财政局十财城发[2012]356 号《关于增拨市城投公司货币注册资本金的通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十堰市财政局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000 万元,此次增资由智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智久验字[2012]第 192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十堰市人民政府、十堰市财政局、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一次性现金增资 4,000 万元;2015-2016 年十堰市财政局、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七份《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协议》,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进行七次现金增资,现金增资金额共计 117,3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51,300 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 251,30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原股东十堰市财政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由十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同时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 500,000 万元,新增出资由十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认缴并于 2022 年 12 月 31 前实际缴付。

2021 年 9 月 28 日，依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股权划转和出资人变更的通知》、十国资函[2021]10 号《关于变更企业出资人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公司原股东十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由十堰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实收资本 251,300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十堰市柳林路柳小巷 8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30072830017XR

法定代表人：杨长春

公司经营范围：负责国有资产、国有股权的经营管理；负责对城市道路、桥梁、轨道交通、供水、排水、污水处理、燃气热力、园林绿化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投资、建设与管理；负责国有土地的整理和开发业务；负责政府授权的城市特许权经营业务；负责地方铁路的投资、开发与经营管理；从事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从事项目招标代理；项目规划设计咨询；工程造价咨询；物业管理；停车经营管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十堰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湖北智霖工业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金属制品业		70.00	设立
十堰城市发展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十堰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商务服务业	70.00		设立
十堰东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商务服务业	50.00		设立
十堰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划拨
十堰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00.00	划拨
十堰交投众达建材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其他制造业		51.00	划拨
十堰市交投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房地产业		100.00	划拨
十堰市水务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设立
十堰市生源水务工程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设立
十堰市城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道路运输业	100.00		划拨
十堰公交旅游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道路运输业		100.00	划拨
郧县鸿运公交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道路运输业		100.00	划拨
十堰市城市公交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批发业		100.00	划拨
十堰公交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划拨
十堰公交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专业技术服		100.00	划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司			务业			
湖北智通建筑工业化制造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水泥制品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65.00		设立
十堰武当天乙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00		设立
十堰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十堰武当云科技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湖北武当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51.00	设立
十堰市善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和外币换算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凡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公司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

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

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

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

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合营

安排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

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

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500万元以上。

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

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按年底应收账款、其它应收款余额的0.5% 计提坏帐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以实际成本记账。

(1) 取得存货计价方法：各类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开发产品成本核算采用品种法，直接费用按成本核算对象归集，开发间接费用按一定比例的分配标准分配，计入相关开发产品成本。

(2) 发出存货计价方法：领用或发出的存货，按实际成本核算，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的领用按一次摊销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个别/类别存货逐项比较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如个别/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个别/类别存货成本，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

后的价值确定。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

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

备。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率（0-5%）确定折旧率。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列表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0	19.00-2.375%
机器设备	5-25	19.00-3.80%
运输工具	4-10	23.75-9.50%
电子设备	3-5	31.67-19.00%

14.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

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

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7.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公司的其他长期资产是指具有特定用途，不参加正常生产经营过程的，除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以外的资产。一般包括经地方政府特批的储备土地资产、土地整理项目、自建或代建城市基础设施（道路、安置区、园区等）。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1.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

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存在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5.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1）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2)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4.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

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

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6.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收入”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7.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 主要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5%、6%、9%、11%、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1.5%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企业所得税率 25%，并按财税[2008]151 号文、财税[2009]87 号文、财税[2011]70 号文关于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转税、所得税以主管税务机关的年度清算为准。

六、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现金	6,275.43	6,865.43
银行存款	1,783,146,194.96	1,289,175,566.22
其他货币资金	50,074,825.09	32,074,825.09
合 计	1,833,227,295.48	1,321,257,256.74

2.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2,319.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22,319.00	0.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应收账款	11,555,958,821.56	11,733,310,198.63
坏账准备	59,398,563.37	59,398,563.37
账面价值	11,496,560,258.19	11,673,911,635.26

(2)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十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127,602,359.72	52.22
十堰市财政局	4,414,281,386.64	37.62
自来水费	15,674,543.86	0.13
湖北宏力顺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5,257,294.71	0.04
湖北麒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334,498.67	0.03
合 计	10,566,150,083.60	90.05

4.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预付账款	42,113,176.34	601,986,402.79
合 计	42,113,176.34	601,986,402.79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泰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8.24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89,500,000.00	14.87
十堰市张湾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8.31
十堰市茅箭区林荫大道二号线建设工程指挥部	40,476,000.00	6.72
华强方特(深圳)电影有限公司	26,800,000.00	4.45
合 计	376,776,000.00	62.59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115,564,198.29	11,097,260,124.64
合 计	11,115,564,198.29	11,097,260,124.64

5.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165,257,262.01	11,146,953,188.36
坏账准备	49,693,063.72	49,693,063.72
账面价值	11,115,564,198.29	11,097,260,124.64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十堰市茅箭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82,479,800.00	19.58
十堰市张湾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31,396,612.84	19.12
十堰市经济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14,712,265.64	13.59
十堰市房地产管理局	1,019,999,826.12	9.15
十堰市汉江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91,455,000.00	5.31
合 计	7,440,043,504.60	66.75

6. 存货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24,427.17		4,924,427.17
库存商品	63,298,713.76		63,298,713.76
开发成本	30,646,719,677.92		30,646,719,677.92
开发产品	491,139,777.79		491,139,777.79
合 计	31,206,082,596.64	-	31,206,082,596.64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02,370.10		4,002,370.10
库存商品	63,191,767.14		63,191,767.14
开发成本	29,926,212,883.71		29,926,212,883.71
开发产品	510,234,712.80		510,234,712.80
合 计	30,503,641,733.75		30,503,641,733.75

7. 其他流动资产

种 类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余额	19,162,884.60	17,681,807.71
预缴税费	851,235.06	851,235.06
其他	22.75	22.75
合 计	20,014,142.41	18,533,065.52

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十堰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11,816,342.74					
十堰市车城通科技有限公司	12,763,252.25					
十堰公交集团校	2,254,230.88			-21,008.15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武当云谷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8,684,142.43					
小计	35,517,968.30			-21,008.15		
合计	35,517,968.30			-21,008.1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十堰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11,816,342.74	
十堰市车城通科技有限公司				12,763,252.25	
十堰公交集团校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233,222.73	
武当云谷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8,684,142.43	
小计				35,496,960.15	
合计				35,496,960.15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十堰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湖北汉十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440,000,000.00			1,440,000,000.00
十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970,800.00			42,878,000.00
中石化十堰城投能源	4,200,000.00			4,200,000.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十堰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十堰路翔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68,000,000.00			68,000,000.00
十堰海悦建设有限公司	52,000,000.00			52,000,000.00
湖北楚天鄂西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9,580,000.00			89,580,000.00
湖北交投十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670,000.00			16,670,000.00
合计	1,769,420,800.00			1,769,420,800.00

10.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761,150,176.70	761,150,176.70
其中：成本	761,150,176.70	761,150,176.70
公允价值变动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政府划拨		
公允价值变动		
减：处置		
其他转出-成本		
其他转出-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761,150,176.70	761,150,176.70
其中：成本	761,150,176.70	761,150,176.70
公允价值变动		

1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固定资产	459,836,212.68	592,758,908.6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59,836,212.68	592,758,908.66

11.1 固定资产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1,147,116,143.82	1,316,929,907.88

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累计折旧	687,279,931.14	724,170,999.22
固定资产净值	459,836,212.68	592,758,908.66

12.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办公楼	10,000.00			10,000.00
十堰市中心城区水资源配置工程				0.00
夏家店新建泵站	3,840,266.38			3,840,266.38
众盈国际循环泵站	1,284,802.58			1,284,802.58
柳林路供水管网改造	3,142,544.90	156,849.09		3,299,393.99
取水平台改造	9,088.52			9,088.52
风神大道公交场站	1,588,183.96			1,588,183.96
武当山公交首末站	124,669.94			124,669.94
丹江路公交场站	4,176,311.47			4,176,311.47
柏林加油站	1,581,173.32			1,581,173.32
大洋五洲公交首末站	98,541.55			98,541.55
新十堰客运西站	34,159,732.57		34,159,732.57	0.00
黄龙斤坪公交场站	70,754.72			70,754.72
十堰市发展大道公交首末站	7,004,226.37	1,299,813.05	8,304,039.42	0.00
重庆路路口公交场站置换场地	804,827.99		804,827.99	0.00
法拍地在建构筑物	14,309,967.62	20,986,127.62		35,296,095.24
中央商务区	107,253.10			107,253.10
刘家沟路	1,260.00			1,260.00
一河两岸	86,099.00			86,099.00
湖北智通绿色交通综合产业园项目	4,420,898.00			4,420,898.00
十堰市城市大脑室内装修项目	2,352,597.98			2,352,597.98
十堰市智慧城市大脑建设项目	20,428,038.00	2,072,750.05	10,000,000.00	12,500,788.05
武当云项目	118,270.00	800,649.00	339.62	918,579.38

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十堰市诚信建设与惠企便民服务平台工程	2,023,000.00	12,914,537.00		14,937,537.00
应急管理项目		27,266.26		27,266.26
十堰智慧城市超级 APP 建设	236,590.00	3,006,000.00		3,242,590.00
公交信息中心充电站	46,792.45			46,792.45
龙门工业园公交首末站		9,433.96		9,433.96
十堰东风文旅产业园一期		15,319,000.00		15,319,000.00
收购水务公司资产		4,176,518.16		4,176,518.16
水务 PPP 项目		154,824.18		154,824.18
合计	102,025,890.42	60,923,768.37	53,268,939.60	109,680,719.19

13.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6,509,880.22	320,324.37	96,830,204.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423,765.92	99,000.00	23,522,765.92
(1) 购置	23,423,765.92	99,000.00	23,522,765.9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9,933,646.14	419,324.37	120,352,970.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134,254.97	105,797.19	25,240,052.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4,458.66	203,078.16	2,937,536.82
(1) 计提	2,734,458.66	203,078.16	2,937,536.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4. 期末余额	27,868,713.63	308,875.35	28,177,588.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064,932.51	110,449.02	92,175,381.53
2. 期初账面价值	71,375,625.25	214,527.18	71,590,152.43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委托营运污水处理项目	569,001,850.18			569,001,850.18
预付工程款项	3,320,052,013.95			3,320,052,013.95
合计	3,889,053,864.13	0.00	0.00	3,889,053,864.13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应付账款	457,788,642.63	463,065,576.17
合计	457,788,642.63	463,065,576.17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张湾区城市建设用地整理指挥部	243,955,597.58	52.68
十堰市张湾区京能热电联产项目服务协调指挥部	55,130,289.15	11.91
湖北汇创天下新能源车辆运营有限公司	26,203,231.16	5.66
首创东风（十堰）水务有限公司	7,679,986.55	1.66
河南农大园林	6,850,000.00	1.48
合计	339,819,104.44	73.38

16.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预收账款	3,548,322.56	38,713,070.10
合计	3,548,322.56	38,713,070.10

(2) 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十堰城控保障住房有限公司	35,816,420.00	92.52%
红会综合楼	1,000,000.00	2.58%
张湾区快速路征迁款	729,184.62	1.88%
湖北紫杉养生馆有限公司	427,500.00	1.10%
十堰鼎充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72,561.00	0.96%
合计	38,345,665.62	99.05%

17. 合同负债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已收工程款	10,597,695.33	6,661,045.60
已收购房款	89,881,331.19	89,881,331.19
已收客运服务款	5,583,790.44	5,583,790.44
合计	106,062,816.96	102,126,167.23

18.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049,386.43	4,406,292.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9,899.12	109,899.1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159,285.55	4,516,191.56

19. 应交税费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增值税	258,312,076.68	251,172,136.46
营业税	151,201,287.73	151,201,287.73
企业所得税	91,912,342.02	89,864,900.32
个人所得税	119,520.52	117,004.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534,555.40	28,513,378.81
教育费附加	12,229,131.82	12,220,341.94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25,258.74	7,719,008.73
土地增值税	99,335.48	147,873.71
房产税	375,875.03	362,802.32
城镇土地使用税	314,290.69	376,452.52
印花税	42,500.69	9,376.10
资源税	177,378.27	13,369.75
投资方向调节税		0.00
合计	551,043,553.07	541,717,932.78

2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93,996,864.13	8,050,097,818.71
合 计	5,793,996,864.13	8,050,097,818.71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十堰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54,290,083.57	32.97
十堰市房地产管理局	850,203,224.75	10.56
十堰利路达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662,240,845.57	8.23
十堰茂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12,819,864.03	7.61
十堰市国土储备中心	332,070,000.00	4.13
合 计	5,111,624,017.92	63.50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37,664,372.82	616,701,336.7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335,000,000.00	1,03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2,383,727.52	51,639,133.61
合 计	3,575,048,100.34	1,698,340,470.40

22.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信用借款	3,914,630,091.41	3,777,312,846.75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抵押借款	84,000,000.00	70,000,000.00
质押借款	4,739,500,000.00	4,586,100,000.00
保证借款	1,374,589,400.00	1,610,759,750.00
保证+质押借款	2,633,602,828.29	2,458,251,616.17
抵押+质押借款	208,000,000.00	175,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71,750,000.00	71,72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1,992,000,000.00	1,950,000,000.00
小 计	15,018,072,319.70	14,699,144,212.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37,664,372.82	616,701,336.79
合 计	13,880,407,946.88	14,082,442,876.13

23. 应付债券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16 十堰管廊债	898,737,367.83		225,000,000.00	673,737,367.83
18 十堰城投 MTN001	940,000,000.00		940,000,000.00	0.00
18 十堰城投 MTN002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18 十堰停车场项目 NPB	718,136,028.56		140,000,000.00	578,136,028.56
19 十堰城投 MTN001	960,000,000.00			960,000,000.00
19 十堰城投 MTN002	0			0.00
19 鄂十堰城投 ZR001	246,385,050.86			246,385,050.86
20 十堰城投 MTN001	498,076,191.42		148,000,000.00	350,076,191.42
20 十堰城投 MTN002	497,644,431.25			497,644,431.25
20 十堰国投债	677,549,190.27			677,549,190.27
21 十堰城投 MTN001	497,698,535.71			497,698,535.71
21 十堰城投 PPN001	497,287,265.75			497,287,265.75

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21 十堰城投 PPN002	596,541,660.14			596,541,660.14
21 十堰城投 PPN003	994,116,995.30			994,116,995.30
21 十堰城投 PPN004	894,507,109.28			894,507,109.28
22 十堰国投 MTN001	497,157,391.67			497,157,391.67
22 十堰国投 MTN002	496,945,838.96			496,945,838.96
23 十堰国投 MTN001		496,750,000.00		496,750,000.00
应计利息	223,132,783.90		163,204,465.75	59,928,318.15
小计	11,033,915,840.90	496,750,000.00	1,616,204,465.75	9,914,461,375.15
减：一年内 到期的应付 债券	2,335,000,000.00		1,305,000,000.00	1,030,000,000.00
合计	8,698,915,840.90	496,750,000.00	311,204,465.75	8,884,461,375.15

24.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381,107,589.84	421,107,589.84
专项应付款	449,109,400.00	645,969,400.00
合 计	830,216,989.84	1,067,076,989.84

24.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财政局债转贷资金	170,000,000.00	40,000,000.00		210,000,000.00
押金	389,500.00			389,500.00
融资租赁借款	313,101,817.36		50,744,593.91	262,357,223.45
小 计	483,491,317.36	40,000,000.00	50,744,593.91	472,746,723.4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应付款	102,383,727.52		50,744,593.91	51,639,133.61
合 计	381,107,589.84	40,000,000.00		421,107,589.84

24.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形成原因
2017 年棚改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17 年棚改项目资本金
湖北楚讯文创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合作资本金	189,109,400.00		4,320,000.00	184,789,400.00	熙园项目资本金
高铁项目资本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高铁项目资本金
基建拨款		201,180,000.00		201,180,000.00	基建拨款
合 计	449,109,400.00	201,180,000.00	4,320,000.00	645,969,400.00	

25. 递延收益

项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充电桩补贴款	2,569,000.00			2,569,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水厂拆迁补偿及建设款	9,083,092.20			9,083,092.20	与资产相关
供水泵站建设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资金	160,267,500.00			160,267,500.00	与收益相关
长岭客运枢纽建设资金补贴	18,416,666.73		499,999.98	17,916,666.75	与资产相关
纯电动车购车补助资金	6,048,974.88		2,166,581.28	3,882,393.60	与资产相关
公路客运站枢纽（物流园区）建设	1,591,666.83		49,999.98	1,541,666.85	与资产相关
信息系统等级保护项目补贴资金	383,333.29			383,333.29	与收益相关
十堰客运西站补助资金		8,000,000.00	66,666.66	7,933,333.34	与资产相关
燃油价格补贴		257,000.00	257,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00,360,233.93	8,257,000.00	3,040,247.90	205,576,986.03	/

26. 实收资本

投资者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十堰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30,910,000.00	33,820,000.00		1,664,730,000.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858,090,000.00		33,820,000.00	824,270,000.00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合 计	2,513,000,000.00			2,513,000,000.00

27.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资本溢价	117,243,796.52			117,243,796.52
其他资本公积	20,637,335,268.56	320,000.00		20,637,655,268.56
合 计	20,754,579,065.08	320,000.00		20,754,899,065.08

28.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 年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6,712,994.16			476,712,994.16
合 计	476,712,994.16			476,712,994.16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3,933,522,882.9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58,312.06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933,781,195.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737,511.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79,518,706.42	

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 1-6 月金额	2022 年 1-6 月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433,311.53	25,073,808.29
加：少数股东损益	-4,304,199.87	184,133.58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36,891,068.08	23,227,349.32
无形资产摊销	2,937,536.82	2,903,636.82

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2023 年 1-6 月金额	2022 年 1-6 月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37,675.85	3,557,586.58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965,155.18	361,744,259.88
财务费用	18,769,705.89	13,506,340.76
投资损失（减：收益）	-564,139.19	-1,648,935.12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56,505,976.89	105,189,107.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18,398,210.87	-328,177,184.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035,490,888.38	-577,028,690.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152,814.91	-371,468,586.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7,924,523.13	2,808,645,273.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69,967,513.87	4,569,086,077.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042,990.74	-1,760,440,803.78

十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8 日

